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宁远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环境质量监测(农村环境、“千吨万人”、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源地、国省控地下水)

采购人：永州市生态环境局宁远分局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金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MXCS-0102026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成交金额百分比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项目成交金额的1.5%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永宁财采计[2026]026018号

采购项目预算：510,623.1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6年02月10日

采购人签章：
永州市生态环境局宁远分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潘娟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完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510,623.1	综合评分法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2026年宁远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环境质量监测(农村环境、“千吨万人”、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源地、国省控地下水)	530,000	农村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共2处，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共12处，14个取水点。每季度开展监测1次，全年共4次；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共82处，共85个水质监测点，全年开展监测1次；国省控地下水监测点3个，按丰水期、枯水期监测共2次。	2026-02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510,623.1元

包概述：2026年宁远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环境质量监测(农村环境、“千吨万人”、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源地、国省控地下水)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包类型：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十九条规定：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磋商环节后磋商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按照《中华人民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加盖公章，使用		

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
供应商须具备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提供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项	510,623.1	1	510,623.1	C07990000-其他生态环境保护 and 治理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001	农村环境、“千吨万人”、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源地、国省控地下水	001-1	服务需求	<p>一、项目概况</p> <p>(一) 项目名称：2026年宁远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环境质量监测(农村环境、“千吨万人”、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源地、国省控地下水)</p> <p>(二) 项目预算：510623.1元</p> <p>(三) 服务内容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服务名称</th> <th>项目内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2026年农村环境质量、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环境质量监测</td> <td>舜陵街道龙板桥村、湾井镇下灌等2个农村环境质量监测点位，湾井镇半山水库、冷水镇金钩挂水库等12个千吨万人饮用水保护区14处水环境质量监测。</td> </tr> <tr> <td>2</td> <td>2026年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用水质量监测</td> <td>保安镇黄梅洞水库、柏家坪镇郑古元村等82个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共85处水环境质量监测。</td> </tr> <tr> <td>3</td> <td>国省控地下水质量监测</td> <td>柏家坪镇柏家坪社区、文庙街道原国营苗莆场和九巖山乡九巖山村共3处水环境质量监测。</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服务名称	项目内容	1	2026年农村环境质量、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环境质量监测	舜陵街道龙板桥村、湾井镇下灌等2个农村环境质量监测点位，湾井镇半山水库、冷水镇金钩挂水库等12个千吨万人饮用水保护区14处水环境质量监测。	2	2026年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用水质量监测	保安镇黄梅洞水库、柏家坪镇郑古元村等82个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共85处水环境质量监测。	3	国省控地下水质量监测	柏家坪镇柏家坪社区、文庙街道原国营苗莆场和九巖山乡九巖山村共3处水环境质量监测。
序号	服务名称	项目内容																
1	2026年农村环境质量、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环境质量监测	舜陵街道龙板桥村、湾井镇下灌等2个农村环境质量监测点位，湾井镇半山水库、冷水镇金钩挂水库等12个千吨万人饮用水保护区14处水环境质量监测。																
2	2026年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用水质量监测	保安镇黄梅洞水库、柏家坪镇郑古元村等82个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共85处水环境质量监测。																
3	国省控地下水质量监测	柏家坪镇柏家坪社区、文庙街道原国营苗莆场和九巖山乡九巖山村共3处水环境质量监测。																

(四) 服务期限：一年

(五) 监测依据：按照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评数据上报要求和《2025年湖南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和《2025年永州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下达的工作任务制定本年度监测需求。

二、农村环境质量

(一) 监测范围：

2个典型农村大气环境质量监测,4个农业面源污染控制断面监测。

(二) 监测内容及频次

1、农村环境质量空气：

(1) 监测点位：宁远县下灌村、龙板桥村2个村庄监控点，每个村庄各设一个监测点，共2个点位。

(2) 监测因子：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臭氧(O₃)、一氧化碳(CO)。

(3) 监测时间及频次：每季度监测1次，全年4次。每天24小时监测，连续监测5天，取日均值(按GB3095-2012执行)。

2、农村环境质量水质：

(1) 监测点位：大阳洞村、下灌村、麻拐石村、礼仕湾村等4个农业面源污染控制断面，每个断面监测点位各设一个地表水点位，共计4个监测点位。

(2) 监测项目：流量、总氮、总磷、氨氮、硝酸盐、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共7项。

(3) 监测时间及频次：每季度监测1次，全年4次。

3、质量报告书：

2026年12月中旬必须完成编制农村环境质量报告书(收集宁远县概况，被监测村概况，对被监测村大气、地表水等进行综合评价等工作，按《全国农村环境质量试点监测工作方案》和《全国农村环境质量试点监测技术方案》有关要求完成农村村庄环境质量监测年度报告。

三、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监测

(一) 监测点位：共计14个点位取水口。

1、湾井镇半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2.043832、纬度25.963758。)

			<p>2、冷水镇金钩挂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2.0461、纬度25.578431。)</p> <p>3、冷水镇冷水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2.04163、纬度25.56485。)</p> <p>4、禾亭镇永佳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2.073122、纬度25.683702。)</p> <p>5、仁和镇宁远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1.968303、纬度25.725122。)</p> <p>6、中和镇凤仙桥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1.86499、纬度25.770571。)</p> <p>7、柏家坪镇大坝口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1.92631、纬度25.833917。)</p> <p>8、柏家坪镇河东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2.01101、纬度25.890673。)</p> <p>9、柏家坪镇双龙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左干渠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1.9900395、纬度25.88760764。)</p> <p>10、清水桥镇双龙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1.990039、纬度25.887608。)</p> <p>11、鲤溪镇宁远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2.059993、纬度25.963614。)</p> <p>12、九疑山乡九疑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经度111.995325、纬度25.315742。)</p> <p>13、九疑山乡集中供水工程(取水口初滩自然村山溪水，地理坐标为：经度111.990850、纬度25.321976。)</p> <p>14、柏家坪镇岭脚洞水厂(取水口大坝口水库尾水、大坝上游1.5km会师堂，地理坐标为：经度111.917511、纬度25.827146。)</p> <p>(二) 监测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1中24项指标、表2的补充指标(5项)共计29项。</p> <p>(三) 监测时间及频次：每季度监测1次，全年4次。</p> <p>四、国省控地下水监测：</p> <p>(一) 监测点位：共3个点位。</p>
--	--	--	---

1、宁远县九疑山乡九嶷山村(取水口：E111.982774"、N25.364548"。)

2、宁远县柏家坪镇柏家坪社区(取水口：E111.989509"、N25.842851"。)

3、宁远县文庙街道国营苗圃场(取水口：E111.962875"、N25.634083"。)

(二) 监测项目：基本指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表1常规指标中的39项，以及辅助指标7项：钾、钙、镁、重碳酸根、碳酸根、游离二氧化碳、总氮等，共计42项和地下水水位数据。

(三) 监测时间及频次：丰水期和枯水期各1次，全年共2次监测。

五、农村“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

(一) 监测点位：共计82点位，85个取水口(其中湖库类型6个监测点、地表水类型19个监测点、地下水类型60个监测点)。

1、湖库型6个监测点：

(1) 宁远县中和镇友谊桥村猫仔冲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E111° 52' 2.68"、N25° 40' 23.45"。)

(2) 宁远县鲤溪镇瓜石村永塘岭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E112° 7' 10.03"，N 25° 55' 13.73"。)

(3) 宁远县水市镇大界村大界源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E111° 57' 6.64"，N25° 27' 6.75"。)

(4) 宁远县水市镇小欧家村长冲垒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E111° 47' 33.16"，N25° 27' 12.39"。)

(5) 宁远县柏家坪镇左家村左家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E111° 57' 52.61"，N25° 47' 43.84"。)

(6) 宁远县保安镇黄梅洞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E112° 6' 51.60456"，N25° 43' 18.58440"。)

2、地表水河流型19个监测点：

(1) 宁远县中和镇坦坝村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E111° 50' 32.60"，N 25° 42' 54.87"。)

(2) 宁远县中和镇聂家村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地理坐标为：E111° 54' 36.43"、N25° 45' 4.79"。)

(3) 宁远县中和镇保和村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1° 52' 47.37"、N25° 37' 50.32"。)

(4) 宁远县中和镇募投村马鞍岭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1° 48' 24.31"、

N25° 40' 44.99"。)

(5) 宁远县中和镇募投村盘子田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48' 45.07"、N25° 41' 6.74"。)

(6) 宁远县中和镇募投村百花园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47' 21.94"、N25° 42' 7.6"。)

(7) 宁远县文庙街道新车村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4' 51.25"、N25° 40' 41.82"。)

(8) 宁远县九嶷山乡太平村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7' 56.13" , N25° 24' 15.95" 。)

(9) 宁远县九嶷山乡太平村山洞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7' 46.87, N25° 23' 52.61" 。)

(10) 宁远县水市镇天堂山村万仁庵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0' 45.65" , N25° 24' 35.70"。)

(11) 宁远县水市镇天堂山村黄土塘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0' 41.09" , N25° 25' 16.59" 。)

(12) 宁远县水市镇腊树脚村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7' 7.09" , N25° 25' 43.42"。)

(13) 宁远县柏家坪镇礼仕湾村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7' 36.35" , N 25° 47' 13.60" 。)

(14) 宁远县柏家坪镇刘均申村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6' 48.22" , N 25° 48' 30.19" 。)

(15) 宁远县清水桥镇平田村山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9'55.86" , N25° 54'16.58"。)

(16) 宁远县清水桥镇谢家村江溪塔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4'43.92" , N225° 57'4.92"。)

(17) 宁远县桐木漂瑶族乡山溪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57' 30.57414" , N25° 57' 25.70000" 。)

(18) 宁远县棉花坪瑶族乡山溪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1° 113° 12' 40.0501" , N25° 43' 16.74688" 。)

(19) 宁远县五龙山瑶族乡山溪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5' 11.12626" , N26° 0' 40.14795" 。)

3、地下水型60个监测点：

(1) 宁远县中和镇保和联村供水工程1#水井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1° 52' 26.43"，N25° 37' 56.25"。)

(2) 宁远县中和镇保和联村供水工程2#水井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1° 53' 11.94"、N25° 37° 15.31"。)

(3) 宁远县中和镇何家山联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1° 50' 45.35"、N25° 36' 17.77"。)

(4) 宁远县文庙街道蛟龙塘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1° 54' 13.71"、N25° 37' 58.53"。)

(5) 宁远县冷水镇神下村神下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6' 16.44"，N 25° 33' 43.96"。)

(6) 宁远县冷水镇梅翠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9' 46.49"，N25° 36' 43.36"。)

(7) 宁远县冷水镇琴棋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6' 49.54"，N25° 35' 43.88"。)

(8) 宁远县冷水镇山脚村上山脚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7' 43.26"，N25° 34' 37.34"。)

(9) 宁远县冷水镇奉佳山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8' 9.47"，N25° 35' 12.43"。)

(10) 宁远县冷水镇玉屏新村老张家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8' 54.37"，N25° 36' 58.86"。)

(11) 宁远县禾亭镇禾亭社区周家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1' 40.35"，N25° 40' 31.34"。)

(12) 宁远县禾亭镇王朝印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0' 43.50"，N25° 39' 55.07"。)

(13) 宁远县禾亭镇富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4' 49.83"，N25° 39' 25.04"。)

(14) 宁远县禾亭镇和谐村老烟竹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0' 52.24"，N25° 41' 11.70"。)

(15) 宁远县禾亭镇朝阳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3' 36.75"，N25° 39' 8.02"。)

			<p>(16) 宁远县禾亭镇石城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1#取水井：E112° 6′ 20.20″，N25° 37′ 34.93″；2#取水井：E112° 6′ 13.40″，N25° 37′ 26.45″。)</p> <p>(17) 宁远县鲤溪镇白兔村白兔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2′ 23.59″、N25° 50′ 20.59″。)</p> <p>(18) 宁远县鲤溪镇柏万城村下柏万城供水工程桂花连城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4′ 27.16″、N25° 50′ 1.76″。)</p> <p>(19) 宁远县鲤溪镇柏万城村下柏万城供水工程冷水塘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4′ 25.18″、N25° 50′ 15.97″。)</p> <p>(20) 宁远县鲤溪镇枫木山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1′ 43.72″、N25° 53′ 41.09″。)</p> <p>(21) 宁远县鲤溪镇快乐洞村快乐洞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6′ 6.49″、N25° 53′ 54.23″。)</p> <p>(22) 宁远县鲤溪镇杉木坪村杉木坪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6′ 24.57″、N25° 50′ 32.37″。)</p> <p>(23) 宁远县保安镇黄土岭村黄土岭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4′ 52.72″、N25° 45′ 9.53″。)</p> <p>(24) 宁远县保安镇李亥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5′ 58.82″、N25° 43′ 16.38″。)</p> <p>(25) 宁远县保安镇三合村黄家坝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3′ 8.48″、N25° 44′ 3.16″。)</p> <p>(26) 宁远县保安镇坦头岩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4′ 17.14″、N25° 46′ 2.42″。)</p> <p>(27) 宁远县保安镇盐田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3′ 2.28″、N25° 45′ 2.35″。)</p> <p>(28) 宁远县保安镇中心铺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3′ 2.28″、N25° 45′ 2.35″。)</p> <p>(29) 宁远县水市镇柜林村沙落坝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1° 48′ 33.43″、N25° 28′ 55.09″。)</p> <p>(30) 宁远县水市镇红旗村李家山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1° 52′ 46.9″、N 25° 28′ 1.62″。)</p> <p>(31) 宁远县九嶷山乡龙坪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p>
--	--	--	---

			<p>E112° 1' 37.39"、N25° 21' 21.33"。)</p> <p>(32) 宁远县九嶷山乡新塘村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1° 59' 16.02"、N25° 24' 9.76"。)</p> <p>(33) 宁远县仁和镇社高丰村社旺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0' 35.14"、N25° 44' 34.20"。)</p> <p>(34) 宁远县仁和镇大石洞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1#：E112° 1' 38.69"、N25° 42' 35.47"。取水口2#：E 112° 1' 37.35"、N25° 42' 35.97")</p> <p>(35) 宁远县仁和镇冯石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0' 25.18"、N25° 42' 20.47"。)</p> <p>(36) 宁远县柏家坪镇都喜村都堂岭丹村供水工程都堂岭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 111° 58' 3.69"、N25° 49' 35.74"。)</p> <p>(37) 宁远县柏家坪镇都喜村都堂岭丹村供水工程狮子岭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 111° 57' 8.87"、N25° 49' 23.97"。)</p> <p>(38) 宁远县柏家坪镇双井圩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 111° 59' 1.99"、N25° 49' 16.84"。)</p> <p>(39) 宁远县柏家坪镇郑古元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1#：E 112° 1' 7.24"、N25° :46' 32.43"。取水口2#：E 112° 1' 4.87"、N25° 46' 30.70"。)</p> <p>(40) 宁远县清水桥镇田伟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 111° 55' 37.17"、N25° 53' 13.20"。)</p> <p>(41) 宁远县清水桥镇西塘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 111° 55' 50.00"、N25° 51' 20.99"。)</p> <p>(42) 宁远县太平镇张公井村洞尾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6' 2.45"、N25° 42' 6.98"。)</p> <p>(43) 宁远县太平镇妙瑞井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6' 37"、N25° 41' 30"。)</p> <p>(44) 宁远县太平镇石门山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6' 8.76"、N25° 40' 54.43"。)</p> <p>(45) 宁远县太平镇排楼下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6' 39.16"、N25° 41' 1.74"。)</p> <p>(46) 宁远县太平镇坪下村老坪下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E112° 5' 38.63"、N25° 39' 21.95"。)</p>
--	--	--	---

(47) 宁远县太平镇白土村老白土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8'6.07"、N25° 42'44.92"。)

(48) 宁远县太平镇清水岭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13'15.72"、N25° 41'30.41"。)

(49) 宁远县太平镇坪石头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12'14.31、N25° 40'16.77"。)

(50) 宁远县太平镇毛坪头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12'20.15"、N25° 40'17.79"。)

(51) 宁远县太平镇土桥头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12'16.81"、N25° 40'35.13"。)

(52) 宁远县太平镇水便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10'6.74"、N25° 40'34.13"。)

(53) 宁远县太平镇杨家坪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12'21.14"、N25° 39'50.01"。)

(54) 宁远县太平镇九十四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12'7.17"、N25° 78'8.04"。)

(55) 宁远县太平镇下谢家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11'44.22"、N25° 39'53.83"。)

(56) 宁远县太平镇上谢家村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11'9.35"、N25° 38'50.83"。)

(57) 宁远县太平镇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取水口: E112° 5' 29.59993"、N25° 39' 46.90664"。)

(二) 监测项目:

集中式饮用水源湖库类型、地表水类型, 监测指标包括《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表1中24项指标、表2的补充指标(5项) 共计29项。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下水类型, 监测指标包括《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的常规指标(表1, 39项) 共计39项。

(三) 监测时间与频次:

2026年全年监测一次, 8月份之前完成相关监测工作。

(四) 监测数据及监测报告总体要求:

1、供应商每季度完成监测20个工作日内出具监测数据及报告单, 确保达到质量和时限

			要求。 2、所有监测工作及相关报告必在2026年12月中旬前必须完成。
--	--	--	--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001	农村环境、“千吨万人”、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源地、国省控地下水	001-1	服务需求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合同中约定
2	实验室环境、硬件设施	商务	供应商具有能满足本采购项目的仪器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光度计、气相色谱仪，可见分光光度计，pH/ORP/Cond/DO测量仪、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等主要设备齐全计8分，每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仪器设备在有效期内的检定或校准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3	检测能力	商务	1.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通过省级及以上的能力验证证书的每一个计2分，最多计6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能力验证结果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2. 满足本项目资质检测能力及以上的计3分，最多计3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资质检测能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4	技术团队	技术	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环境类专业高级职称技术人员1人，计3分，最多计3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中具备中级职称、助理工程师的技术人员5人(含)或以上的，计5分，每少1人扣1分，少于2人不计分。(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和近3个月社保并加盖公章; 如上述人员中有从相关单位退休的，可提供退休

			<p>证及被聘用的劳务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个人工资流水（近半年的）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p> <p>2、拟投入本项目的分析、采样、质控人员达到10人或以上取得技术考核合格证或上岗证的计5分(上岗证要求是环保协会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考核合格证或单位内部组织考核的上岗证)，每少1人扣0.5分。(提供人员上岗证复印件和近3个月社保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p>
5	类似业绩	商务	<p>供应商近三年(2023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具有承担过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的环境质量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个合同计4分，最高计12分。(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须体现合同服务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p>
6	检测实施方案	技术	<p>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的监测实施方案进行评分:实施方案对本项目需求监测方案完整、合理可行，监测程序科学规范:1.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安排合理，满足采样分析要求。2. 采样设施、设备齐全。3. 样品采集时效、交接、检测分析符合质量管理要求。4. 供应商实施进度安排合理有效，服务进度保障可靠、应急措施得当。5. 检测实施方案完整、详细有效，对本项目实施的范围明确、内容清楚。6. 人员、车辆调配完全满足方案实施要求。方案技术思路和工作流程符合实际，可操作性强服务进度保障等方面进行评价计分。内容完整，思路清晰，可行性强的计18分，有不合理，与方案含糊不清的每项扣1.5分;有缺项漏项每处的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监测实施方案的不计分。</p>
7	质量保证措施	技术	<p>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的质量体系和工作制度的完整性、质量控制措施的科学合理性、可行程度、安全保障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1. 质量体系、工作制度、安全保障完整。2. 监测方案具体、内容详实、合理。3. 质控措施完整、可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4. 仪器设备检定证书在有效期内，满足检测要求。5. 提供服务承诺，不得在监测过程中弄虚作假。计15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措施不符的每处扣1.5分，有缺漏项的每处扣3分，扣完为止。</p>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25	否	无	<p>【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超出预算视为无效投标，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2	客观分	商务分	8	是	图片	<p>【实验室环境、硬件设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具有能满足本采购项目的仪器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光度计、气相色谱仪，可见分光光度计，pH/ORP/Cond/DO测量仪、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等主要设备齐全计8分，每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仪器设备在有效期内的检定或校准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p> <p>【实验室环境、硬件设施】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需提供清晰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3	客观分	商务分	9	是	图片	<p>【检测能力】的评分规则：1.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通过省级及以上的能力验证证书的每一个计2分，最多计6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能力验证结果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2. 满足本项目资质检测能力及以上的计3分，最多计3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资质检测能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p> <p>【检测能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需提供清晰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4	客观分	技术分	13	是	图片	<p>【技术团队】的评分规则：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环境类专业高级职称技术人员1人，计3分，最多计3分；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中具备中级职称、助理工程师的技术人员5人(含)或以上的，计5分，每少1人扣1分，少于2人不计分。（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和近3个月社保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上述人员中有从相关单位退休的，可提供退休证及被聘用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个人工资流水（近半年的）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2、拟投入本项目的分析、采样、质控人员达到10人或以上取得技术考核合格证或上岗证的计5分(上岗证要求是环保协会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考核合格证或单位内部组织考核的上岗证)，每少1人扣0.5分。（提供人员上岗证复印件和近3个月社保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p> <p>【技术团队】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需提供清晰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5	客观分	商务分	12	是	图片	<p>【类似业绩】的评分规则：供应商近三年(2023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具有承担过生态</p>

						<p>环境部门委托的环境质量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个合同计4分，最高计12分。（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须体现合同服务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p> <p>【类似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需提供清晰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6	主观分	技术分	18	否	无	<p>【检测实施方案】的评分规则：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的监测实施方案进行评分：实施方案对本项目需求监测方案完整、合理可行，监测程序科学规范：1.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安排合理，满足采样分析要求。2. 采样设施、设备齐全。3. 样品采集时效、交接、检测分析符合质量管理要求。4. 供应商实施进度安排合理有效，服务进度保障可靠、应急措施得当。5. 检测实施方案完整、详细有效，对本项目实施的范围明确、内容清楚。6. 人员、车辆调配完全满足方案实施要求。方案技术思路和工作流程符合实际，可操作性强服务进度保障等方面进行评价计分。内容完整，思路清晰，可行性强的计18分，有不合理，与方案含糊不清的每项扣1.5分；有缺项漏项每处的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监测实施方案的不计分。</p>
7	主观分	技术分	15	否	无	<p>【质量保证措施】的评分规则：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的质量体系和工作制度的完整性、质量控制措施的科学合理性、可行程度、安全保障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1. 质量体系、工作制度、安全保障完整。2. 监测方案具体、内容详实、合理。3. 质控措施完整、可操作性强、科学合理的。4. 仪器设备检定证书在有效期内，满足检测要求。5. 提供服务承诺，不得在监测过程中弄虚作假。计15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措施不符的每处扣计1.5分，有缺漏项的每处扣3分，扣完为止。</p>